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天风司字（2022）010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 (第八期)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众捷”、“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

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天风证券作为苏州众捷的辅导机构，邀请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参与了苏州众捷的辅导工作。

苏州众捷辅导工作小组第七期辅导人员为张韩、李华峰、马强、周健雯、汪寅生，张韩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期辅导工作小组辅导人员无变动。

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工作主要通过集中授课、尽职调查、问题整改、会议讨论、自主学习等多种形式展开；中介机构就各自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公司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方案及相应时间进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根据《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辅导小组通过查阅公司工商档案、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及会议文件、对股东

进行访谈等形式，核查辅导对象及其股东在公司设立、股权转让、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验资等方面是否合法合规；通过查阅公司资料，查询相关网站，核查公司的专利、软件著作权、商标等知识产权情况；通过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公司的生产、研发、采购、销售模式。

2、辅导小组根据《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的要求，对公司开展详细的尽职调查，熟悉行业相关政策及监管体系，访谈公司管理层，查阅资料及行业研究报告等，了解行业的发展历史、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了解行业竞争格局和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地位。

3、辅导小组根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对公司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公司补充并完善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并对相关制度的落实和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4、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较好效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由于公司有两名独立董事辞职，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新选举彭陈、尹洪英两人为独立董事，同时，为进一步增强所有辅导对象的合法合规意识，辅导机构组织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辅导对象进行了集中授课培训。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天风证券，通过现场沟通、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尽职调查等方式，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推进辅导工作的开展。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变动情况，以及为进一步增强所有辅导对象的合法合规意识，天风证券、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辅导对象进行了集中授课培训。

辅导小组对苏州众捷使用个人卡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核查与规范，将个人卡收支情况统一纳入苏州众捷账内核算，个人卡上节余资金、股东资金占用款项及其利息全部转回至苏州众捷公司账户，所涉个人卡均已销户，今后苏州众捷将杜绝使用个人卡。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与辅导小组持续沟通 IPO 的推进计划，继续梳理自身各项问题并讨论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规划已经初步拟定，正在完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规划进度获取相应的立项和环评文件，公司已与相关中介机构协商并制定了合理的募投项目规划完成、备案和环评等进度。

本辅导期内，公司仍需进一步落实相关内部控制文件及

程序，不断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履行内控程序，保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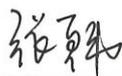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天风证券将继续安排张韩、李华峰、马强、周健雯、汪寅生组成辅导小组，负责苏州众捷的具体辅导工作。辅导小组将持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要求开展工作，推动辅导对象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进一步完善，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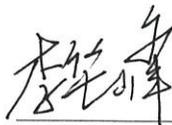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八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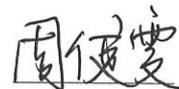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签字）：



张 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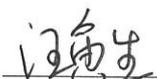
李华峰



周健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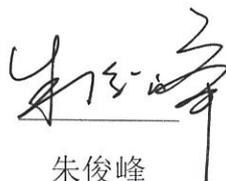


马 强



汪寅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朱俊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